

证券代码：300676

证券简称：华大基因

公告编号：2021-086

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大基因或公司)于2021年6月16日召开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换届选举产生了第三届董事会成员。根据《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遇有紧急事由时，可以口头、电话、邮件等方式随时通知召开董事会会议。在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取得表决结果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以现场通知、电话等形式送达至全体董事，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内容和方式。

2、本次董事会于2021年6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其中董事汪建、杜玉涛、王洪涛、曹亚、杜兰、吴育辉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

3、本次董事会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

4、本次董事会由半数以上董事推举董事尹焯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董事会。

5、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汪建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简历详见附件），选举尹焯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简历详见附件），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按照相关法规规定及公司治理的实际需要，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三个专门委员会。董事会同意选举以下成员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如下：

审计委员会：吴育辉（主任委员）、杜玉涛、曹亚

提名委员会：曹亚（主任委员）、赵立见、杜兰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杜兰（主任委员）、尹焯、吴育辉

上述委员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各委员简历见附件。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及变更法定代表人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聘任赵立见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根据《公司章程》第八条的规定，“总经理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因公司总经理任期届满发生变更，公司法定代表人将由尹焯先生变更为赵立见先生，公司董事会授权相关工作人员依据规定及时办理法定代表人的工商变更登记事宜。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和《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内审内控部负责人和证券事务代表暨变更法定代表人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1)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聘任：杜玉涛女士、陈唯军先生、WANG HONGQI（王洪琦）先生、李宁先生、朱师达先生、刘娜女士、陈轶青先生、徐茜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王玉珏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霍守江先生为公司人力资源总监。

(2)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聘任徐茜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徐茜女士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简历见附件）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和《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内审内控部负责人和证券事务代表暨变更法定代表人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5、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内审内控部负责人的议案》

同意聘任张金锋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内审内控部负责人，在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领导下负责内审内控部的日常审计管理工作，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内审内控部负责人和证券事务代表暨变更法定代表人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6、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敖莉萍女士（简历见附件）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内审内控部负责人和证券事务代表暨变更法定代表人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新任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鉴于公司董事会换届并新聘任高级管理人员，需要重新审议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公司新任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充分考虑了行业薪酬水平、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与地区薪资水平确定，有利于保持核心管理团队的稳定性，充分调动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提高企业经营管理水平，促进企业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7.1 担任公司董事的新任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关联董事赵立见、杜玉涛、WANG HONGQI（王洪琦）已对此子议案回避表决。

7.2 未担任公司董事的新任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16日

附件：任职人员简历

一、董事长简历

汪建，男，195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员。现任华大基因董事长，深圳华大基因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大控股）董事长、总经理，深圳华大智造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义合控股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曾任深圳华大生命科学研究院院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汪建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908,3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46%；持有公司控股股东华大控股 85.30%的股权，华大控股直接持有公司 35.94%的股份，同时华大控股持有深圳华大三生园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大三生园）95.00%的股权，华大三生园持有公司 0.95%的股份，华大控股直接和间接合计控制公司 36.89%的股份。因此汪建先生直接和间接合计控制公司 37.35%的股份，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汪建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第 3.2.5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二、专门委员会委员简历

尹焯，男，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现任华大基因副董事长，兼任华昇诊断中心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同并相联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曾任华大基因总经理，华大控股首席运营官，深圳华大基因医学有限公司（现已与深圳华大基因科技服务有限公司合并为华大基因）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尹焯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064,000 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东深圳前海华大基因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华大投资）0.2967%的合伙份额，持有华大投资有限合伙人西藏生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西藏生华）3.0320%合伙份额，西藏生华持有华大投资 40.8053%的合伙份额，华大投资截至 2021 年 5 月 25 日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 8.39%；通过公司

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 769.4750 万份额，占本员工持股计划总份额的比例 4.3750%。尹焯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第 3.2.5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赵立见，见“高级管理人员赵立见简历”。

杜玉涛，见“高级管理人员杜玉涛简历”。

曹亚，女，195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教授，博士生导师。1981 年至今任职于中南大学湘雅医学院，现任中南大学湘雅医学院肿瘤研究所教授、博士生导师，教育部癌变与侵袭原理重点实验室学术委员会副主任，中南大学分子影像学中心学术委员会主任，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曹亚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 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第 3.2.5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杜兰，女，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正高级经济师。现任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曾任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南方基地综合部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杜兰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第 3.2.5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吴育辉，男，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教授，博士

生导师。现任华大基因独立董事，厦门大学管理学院财务学系主任，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独立董事，环创（厦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厦门美科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和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吴育辉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第3.2.5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三、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赵立见，男，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现任华大基因董事、总经理。本次聘任前任首席市场官、生育健康事业部负责人。曾任华大基因运营团队成员并分管华大基因华南区业务，深圳华大基因医学有限公司（现已与深圳华大基因科技服务有限公司合并为华大基因）运营团队成员。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赵立见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86,300股；通过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714.512万份额，占本员工持股计划总份额的比例4.0625%。赵立见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第3.2.5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杜玉涛，女，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研究员。现任华大基因董事、副总经理，深圳华大生命科学研究院党委书记。曾任华大控股执行副总裁，深圳华大运动控股有限责任公司首席科学家。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杜玉涛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93,300股；持有公司5%

以上股东华大投资 0.2944% 的合伙份额，持有华大投资有限合伙人西藏生华 0.9159% 合伙份额，西藏生华持有华大投资 40.8053% 的合伙份额，华大投资截至 2021 年 5 月 25 日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 8.39%；通过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 384.7375 万份额，占本员工持股计划总份额的比例 2.1875%。杜玉涛女士与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第 3.2.5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陈唯军，男，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现任华大基因副总经理、感染防控事业部负责人。曾任深圳华大基因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北京华大吉比爱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唯军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 714.5125 万份额，占本员工持股计划总份额的比例 4.0625%。陈唯军先生与持有公司 5% 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第 3.2.5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WANG HONGQI (王洪琦)，男，1964 年出生，美国国籍，有境外居留权。中美联合招生项目 CUSBEA (China-United States Biochemistry Examination and Application) 美国普渡大学生物化学博士。现任华大基因董事、副总经理、首席商务官、科技服务事业部负责人、质谱事业部负责人、医疗器械部负责人。曾任华大控股副总裁，北京六合华大基因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布鲁克公司 (Bruker) 大中华区总裁，千年制药公司 (Millennium Pharmaceuticals) 资深科学家，美国应用生物系统公司 (PerSeptive Biosystems (AB Sciex)) 产品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WANG HONGQI (王洪琦) 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 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

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第 3.2.5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李宁，男，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现任华大基因副总经理、首席发展官、国际医学事业部负责人。曾任华大基因首席商务官，华大控股欧非片区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宁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22,600 股；通过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 714.5125 万份额，占本员工持股计划总份额的比例 4.0625%。李宁先生与持有公司 5% 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第 3.2.5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朱师达，男，198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现任华大基因副总经理、肿瘤事业部负责人兼研发中心负责人。曾任深圳华大生命科学研究院执行副院长、项目负责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朱师达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 714.5125 万份额，占本员工持股计划总份额的比例 4.0625%。朱师达先生与持有公司 5% 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第 3.2.5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刘娜，女，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现任华大基因副总经理。曾任深圳华大基因科技有限公司科技合作事业部 RNA 业务线总监、制药与生物技术研究业务线总监，深圳华大基因科技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副总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娜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53,800 股；通过公司第一

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 274.8125 万份额，占本员工持股计划总份额的比例 1.5625%。刘娜女士与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第 3.2.5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陈轶青，男，198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现任华大基因副总经理。曾任华大基因财务总监，深圳华大基因科技服务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业务总监，东方证券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业务副总监，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轶青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4,100 股，通过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 384.7375 万份额，占本员工持股计划总份额的比例 2.1875%。陈轶青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第 3.2.5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徐茜，女，198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具有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和法律职业资格。现任华大基因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法务总监。曾任深圳华大基因科技服务有限公司法务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徐茜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8,000 股；通过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 329.7750 万份额，占本员工持股计划总份额的比例 1.8750%。徐茜女士与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第 3.2.5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

形。

王玉珏，男，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高级经济师。现任华大基因财务总监，兼任深圳华大智造控股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市猛犸公益基金会监事。曾任华大基因财务部总经理、华大控股助理总裁、制度与风控中心主任，华大基因内审内控部总监、财务部副总监，深圳华大基因医学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华为技术有限公司预算会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玉珏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 714.5125 万份额，占本员工持股计划总份额的比例 4.0625%。王玉珏先生与持有公司 5% 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第 3.2.5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霍守江，男，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现任华大基因人力资源总监。曾任华大基因人力资源副总监、华大控股人力资源副总监、薪酬福利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霍守江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 274.8125 万份额，占本员工持股计划总份额的比例 1.5625%。霍守江先生与持有公司 5% 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第 3.2.5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四、内审内控部负责人简历

张金锋，男，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现任华大基因内审内控部负责人。曾任深圳华大基因科技有限公司（华东片区）财务负

责人，深圳华大基因研究院财务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张金锋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第 3.2.5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五、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敖莉萍，女，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经济师，具有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和证券从业资格。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证券副总监。曾任深圳新宙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码 300037）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办公室高级经理，深圳市迈乐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正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分析师。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敖莉萍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第 3.2.5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